

证券代码：832432

证券简称：科列技术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深圳市科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  
**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科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2月2日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对相关议案及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资料，我们认为：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或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候选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具有独立性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能力，不存在《公司法》《证

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禁止任职或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科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粟、卢超、周华锋

2024年2月6日